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楊玉嬌
電話：02-7736-6006
Email：jojoy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二)字第10501343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財政部函(10501343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財政部修正「促參前置作業勞務採購參考文件」，登載於該部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頁 (<http://ppp.mof.gov.tw/>，路徑：「參考資料」→「促參作業指引及參考文件」→「參考文件」)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財政部105年9月22日台財促字第10525515740號函辦理(檢附原函影本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會計處、政風處、秘書處(均含附件)

一、陳核後，上傳本校文件公告系統週知。

二、文陳閱後存查

總務處 黃銘超

教授兼劉一中
05.9.30

秘書室 徐朝堂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蘇玉龍(乙)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聯絡人：廖心宇
電話：02-23228464
Email：sgliao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台財促字第105255157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修正「促參前置作業勞務採購參考文件」，請參考並轉知所屬機關（構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、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補助作業要點、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修正，爰修正「促參前置作業勞務採購參考文件」（下稱本參考文件）。
- 二、本參考文件登載於本部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頁（<http://ppp.mof.gov.tw/>），路徑為：「參考資料」→「促參作業指引及參考文件」→「參考文件」。
- 三、本參考文件屬參考性質，主辦機關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，視採購案件特性，配合實際需要，審慎設計及執行相關採購作業程序，參採前並應先詳閱使用說明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